

河北清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是否同意公开：是

办理结果：A

清开建议字〔2026〕9号

对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七次会议第019号代表建议的答复

孙鹏代表：

你提出的关于“关于推动清河县羊绒产业废料资源化利用建设绿色循环经济”的建议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我们对您提出的建议高度重视，进行了专题学习与讨论。您指出的羊绒产业废料处理中存在的环境压力、资源浪费及产业升级瓶颈等问题，客观反映了当前我县羊绒产业发展中需要关注的重要环节。同时，您提出的建设“羊绒废料资源化利用中心”、构建产业协同机制、加强社会宣传等建议，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前瞻性，为我们下一步工作提供了有益的参考。

目前，开发区对这一领域尚处于学习了解阶段，尚未形成具

体的建设计划或试点安排。我们正在积极关注羊绒废料资源化利用的相关技术路径、行业案例及政策动向，并计划在适当时候组织人员赴先进地区考察学习，进一步加深对废料分梳、开松、能源化利用等技术的理解与评估。

下一步，开发区将结合您的建议，在日常工作中加强与县发改、生态环境等部门的沟通，密切跟踪循环经济领域的政策和技术进展。同时，我们也会将羊绒废料资源化利用作为一项长期研究课题，待条件成熟时再统筹考虑具体推进措施。

再次感谢您对开发区工作的关心与支持，欢迎您继续提出宝贵意见。

(印章)

2026年5月25日

领导签发:

联系人及电话: